

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(B)类

乐住建函〔2020〕30号

关于乐昌市政协十届五次 会议第11号提案答复的函

中国民主促进会乐昌市支部委员会：

你们于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《关于打造乐昌特色文化公园的建议》（第11号）收悉，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：

该提案中关于新建、改一批集生态、游憩、观光功能于一体的广场、公园的解决意见，我局表示赞同，后期在推进其它城市公园、广场、绿地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同时将丰富设计内容、融入乐昌文化元素。现我局正在开展的清和公园（二期）建设工程，位于乐昌市人民南路与公主下路交界处，占地面积14660平方米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题景墙、绿道、漫步道、休闲广场、避雨亭、休息廊架等设施。本次建设旨在打造生态、健康、休闲于一体的地标性公园。

专此答复。诚挚感谢你们对城市建设与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此页无正文。

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0年10月30日

(联系人：陈晓亮，联系电话：18128918803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股。